

中華民國音響學會八十五年會員大會手冊



1996

中華民國音響學會八十五年會員大會手冊

目
錄

[illegible]

中華民國音響學會八十五年會員大會 暨學術研討會議程表

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六）

地點：國立成功大學國際會議廳

時間：

- 08：30～09：00 報到及領取資料
- 09：00～09：10 大會開始、主席致詞
- 09：10～09：50 貴賓致詞
- 09：50～09：55 議程報告
- 09：55～10：40 專題演講 主持人：陳義男 理事長
環境廳之事業－「值得保存日本聲音景點百選」之認定 主講人：山下充康 博士 翻譯：江哲銘
- 10：40～11：00 休息及茶點
- 11：00～11：50
 1. 會務報告及八十五年經費收支報告
 2. 八十六經費預算及工作計劃報告
 3. 提案討論
- 11：50～13：30 休息及午餐
- 13：30～17：30 學術研討

A. 第一演講室(基礎聲學、水中音響、電氣音響、樂器音響、聽覺語言、生理與心理音響)

A1：基礎聲學、水中音響		主持人：陳國在、張柏成
時 間	論 文 題 目	主 講 人
13:30 ~ 13:50	聲致發光之研究	陳泰偉、馬幼俠、許佳振
13:50 ~ 14:10	圓片聲波繞射場實驗研究	黃清哲、吳漢傑、賴文傑、陳潮德
14:10 ~ 14:30	Sound Scattering for Wave Incident on Rigid Floating Body	王昭男、謝傳璋
14:30 ~ 14:50	表面聲波在液體負載之波傳特性	羅如燕、李明利
14:50 ~ 15:10	受週期橫向磁場與軸向負載的懸臂樑之振動及動態穩定性分析	吳貫遠、蔡瑞益、施延欣
15:10 ~ 15:30	螺槳諧振頻域水中聲訊受轉速影響之量測分析	張一屏、陸儀斌、周康樂
15:30 ~ 15:50	休息及茶點	
A2：電氣音響、樂器音響、聽覺語言、生理與心理音響		主持人：黃榮村、陳秋蓉
15:50 ~ 16:10	電話機在環境測試中之聲電頻率響應特性分析	鄭益昌、施家頭
16:10 ~ 16:30	應用類神經網路發展電腦樂譜識別器	林志蔚、陳孝武、邱創乾
16:30 ~ 16:50	壓電振動感測與主動式抑振控制	張興政、許毓琨
16:50 ~ 17:10	國語重要語音對比的聲學相關特性	劉惠美、曾進興
17:10 ~ 17:30	音感形成之內在理論探討	王潤婷

B. 第二演講室（噪音與振動控制、環境音響）

B1：噪音與振動控制		主持人：郭宏亮、蘇德勝
時 間	論 文 題 目	主 講 人
13:30～13:50	手持砸道機之振動與噪音測定與評估	劉玉文、何先聰、葉文裕、吳昭誠
13:50～14:10	各種車輛行進中之振動特性研究分析	張柏成、吳皇毅
14:10～14:30	The Aeroacoustic Analysis of Continuous Detonation System	Jin Wen Chen、Charlie S.F.Chang
14:30～14:50	噪音防治預估模式研究	汪島軍、周春元、葉文裕
14:50～15:10	The Study of an Adaptively Active Control on the Acoustic Propagation in Pipe	陳國在、陳永祥、劉雲輝
15:10～15:30	引擎排氣噪音模擬與合成	許友維、樊潤武、盧昭暉
15:30～15:50	休息及茶點	
B2：噪音與振動控制、環境音響		主持人：黃乾全、沈世宏
15:50～16:10	對銜床噪音調查及其控制成效現況探討	蘇德勝、蘇志雄
16:10～16:30	鐵路交通行駛列車噪音與振動特性分析	張柏成、江昇穎
16:30～16:50	道路、高速公路、鐵路及捷運等交通噪音防制之研究	王世傑
16:50～17:10	環境振動測定之研討	郭宏亮、盧天鴻、蕭金政
17:10～17:30	台灣地區第二期航空噪音監測網之規劃	陳淨修、王世傑

C. 第二演講室（噪音與振動控制、環境音響）

C1：量測及訊號處理、室內音響		主持人：吳聰能、張祖恩
時 間	論 文 題 目	主 講 人
13:30～13:50	斷裂物之影像及音響自動評估系統	汪仕倫、林宸生
13:50～14:10	建立熱鍛控制信號防干擾資料庫	張興政、蘇文彬、林信宏、鄭和明、蘇祥瑞
14:10～14:30	雙諧頻聲源之非線性特性之實驗量測	涂季平、王星賀
14:30～14:50	鈦酸鉛薄膜感音器之製作和測試	張忠誠、林文卿、湯欽昕
14:50～15:10	噪音計的研製	陳兩興、郭淑芬、盧奕銘、林學錦、楊長江、林弘濱、林東昌
15:10～15:30	教室聲響性能之改善	林千敬、徐茂濱
15:30～15:50	休息及茶點	
C2：室內音響、建築音響		主持人：陳永祥、施鴻志
15:50～16:10	迴響室聲場特性分析	劉德源、湯耀期
16:10～16:30	殘響時間多目標規劃模式之研究	何友鋒、沈 昀、吳 琅
16:30～16:50	不同厚度與抗壓強度鋼筋混凝土樓版衝擊音特性之比較 研究—以小試體實驗方法探討	江哲銘、鍾松晉、蕭憲聰
16:50～17:10	Partition of Both Side Sound Absorber	森本徹、關谷正道、小池七郎、福原博篤
17:10～17:30	以現場演出為對象之演藝廳主觀性能評估	黃弘昌、江維華

中華民國音響學會章程

中華民國七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制訂
77.1.8.台內社字第五五七九一四號函核備
中華民國八十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修訂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十六日修訂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會定名為「中華民國音響學會」，英文譯名為：The Acoustical Society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以下簡稱本會）。

第二條：本會依動員戡亂時期人民團體法設立，以提高國內音響學術及相關技術水準，促進國際音響學術及相關科技之交流為宗旨，非以營利為目的。

第三條：本會會址設於中華民國中央政府所在地。

第二章 任 務

第四條：本會之任務條例如左：

- 一、從事國內音響學術、技術之研究發展及服務事項。
- 二、促進國際音響學術、技術之交流及合作事項。

三、發行有關音響學術刊物。

四、研討與音響學有關事項。

第三章 會員

第五條：本會會員資格如左：

一、凡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贊同本會宗旨，具有高中（職）以上學歷及從事音響相關工作者，由會員二人以上之介紹，經理事會通過者，得為本會個人會員。

二、凡公私營機構贊同本會宗旨由二人介紹，經理事會通過，得為本會團體會員，並派一人代表參加本會各種活動。

三、凡一次繳納十五年常年會費之個人會費，得為永久會員，但如其出會，再入會時仍須依章程繳納會費。

四、凡對音響學術或技術有特殊貢獻者，由理事長提名，經理監事聯席會議或會員大會通過，得聘為本會名譽會員，惟名譽會員無表決權、選舉權、被選舉權與罷免權。

第六條：一、凡有違反本會會章或損害本會信譽者，得由理監事聯席會予以警告，或經會員大會通過予以除名。

二、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為出會：

(1) 死亡。

(2) 喪失會員資格。

(3) 經會員大會決議除名者。

三、會員經通知限期繳納會費而不繳納者，即自動予以停權至繳清該年會費時再予復權。

第七條：本會會員應享權利如左：

一、發言權及表決權。

二、選舉權及被選舉權。

三、參加本會所舉辦各種活動。

四、享有本會出版刊物優待之權益。

五、其他公共應享之權利。

第八條：本會之會員應盡之義務如左：

一、遵守本會章程及決議案。

二、擔任本會所指派之職務。

三、繳納會費。

四、出席會員大會。

第九條：有左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為本會會員：

一、經刑事判決確定或在通緝中者。

二、犯罪經判決確定或在執行中者。

三、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

四、經禁治產宣告，尚未撤銷者。

第四章 組織及職權

第十條：本會以會員大會為最高權力機構，理事會為執行機關，監事為監察機關。

第十一條：本會置理事二十一人，後補理事七人，監事七人，後補監事二人，於會員大會由會員以無記名連記法票選之，組織理事會及監事會，理事會互選常務理事七人，監事會互選常務監事一人。理事、監事之選舉得採用通訊選舉方式，但不得連續辦理。如採用參考名單選舉票格式時，得由當屆理事會提出下屆理事、監事候選人之參考名單。

第十二條：本會置理事長一人，綜理會務，並視會務需要到會辦公，對外代表本會，理事長由理事就常務理事中票選之，理事長之連任以一次為限。

第十三條：本會理監事均為無給職。

第十四條：本會理監事任期均為二年，連選得連任。

第十五條：本會理監事如有左列各款之一者，應予解任：

一、不得已事故經會員大會議決准其辭職者。

二、曠廢職務經會員大會議決令其退職者。

三、職務上違反法令或其他重大不正當行為經會員大會議決令其退職者。

第四款與修訂章程第二十九條合併。

第十六條：本會得視實際需要由理事會聘請名譽理事一至二十一人，顧問一至七人。

第十七條：本會得設置各種委員會，並於各省及直轄市設立分會、縣（市）設立支會，其組織簡則由理事會訂定，並經會員大會追認後，報主管機關核備。

第十八條：本會置秘書長一人，由理事長提名經理事會通過報主管機關核備後聘任之，並得視業務需要分組辦事，各組置組長一人，由秘書長提名，經理事會通過聘任之，解聘時亦同，各組得設置組員及幹事若干人。其辦事細則由理事會通過，並報主管機關核備。

第十九條：本會會員大會之職權如左：

一、通過及修改章程。

二、選舉理、監事。

三、通過理、監事會之報告及決議事項。

四、通過年度工作計劃、經費預算。

五、其他重要事項之決定。

六、財產之處分。

第二十條：本會理事會之職責如左：

一、通過會員入會及退會。

二、召開會員大會並執行其決議。

三、選舉常務理事、理事長。

四、聘任或解聘會務工作人員。

五、擬定年度工作計劃及預決算。

六、其他應辦理事項。

第二十一條：本會監事會之職責如左：

一、監察會員大會之決議案。

二、選舉常務監事。

三、審核年度預決算。

四、監察本會財務或財產。

第五章 會議

第二十二條：本會會員大會分爲定期及臨時兩種會議，均由理事會召集之，並報主管機關核准後舉行。前項定期會議每年召開一次，臨時會議由理事會認爲必要或監事會之函請或經會員五分之一以上之請求時召集之。

第二十三條：會員大會開會時，理事長爲主席。理事長因故不能出席時，由理事就常務理事中推選一人主持。

第二十四條：會員大會之決議，應有出席會員半數之同意行之。但左列事項應經出席人數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

一、章程之訂定與變更。

二、會員之除名。

三、理事、監事之罷免。

四、財產之處分。

五、團體之解散。

六、其他與會員權利義務之重大事項。

第二十五條：本會理事會每四個月開會一次，常務理事會每二個月開會一次，分別均由理事長召集之，如理事長認爲必爲，或經理事三分之一之建議，或監事會之要求，得召開臨時理事會議，以上各種會議均由理事長主持之，如理事長因故不能出席，由常務理事互推一人主持會議。

第二十六條：理事會之決議，應有理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理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贊否同數時取決於主席。

第二十七條：本會監事會每三個月開會一次，由常務監事召集之。監事會之決議應有監事過半數之出席，出席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贊否同數時取決於主席。

第二十八條：理監事認爲必要時，得召開理監事聯席會議，或臨時會議，其決議事項應以法定出席人員過半

數之同意行之。

第二十九條：各理監事會議，理監事應親自出席，不得委託他人代理，惟因公務或私人重大情事，未克親自出席得書面請假，但得經由各理事、監事會議召集人同意請假，連續二次無故缺席者，視為自動辭職，由候補理事、候補監事依次遞補。

第六章 經 費

第三十條：本會經費以左列各款充之。

一、會員入會費：

個人會員：新台幣三〇〇元。

團體會員：新台幣五、〇〇〇元。

二、常年會費：

個人會員：新台幣三〇〇元。

團體會員：新台幣三、〇〇〇元。

永久會員：新台幣四、五〇〇元。

三、基金孳息。

四、自由捐款。

五、補助費。

六、其他合法之收入。

第三十一條：本會會計年度以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第三十二條：本會之預（決）算自於每年終了之前（後）二個月內，由理事會編製報告書，送請監事會審查後，提經會員大會通過，並報請主管機關核備。

第七章 附 則

第三十三條：本會解散或撤銷時，所有剩餘財產應依法處理，不得以任何方式歸屬個人或私人企業所有，應歸屬自治團體或政府所有。

第三十四條：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有關法令辦理或由理事會提會員大會修改之。

第三十五條：本章程經會員大會通過，呈准內政部備案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中華民國音響學會第五屆理監事名冊

職稱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籍貫	學歷	經歷	現任職務	通訊處
常務理事兼理事長	陳義男	男	27 12 11	台灣省高雄市	日本東京大學機械工程博士	研究員、所主任、所長	台大工學院院長	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一號 台大工學院
顧問	陳龍吉	男	34 1 2	台灣省屏東縣	亞洲理工學院環境工程博士	北市環保局副局長、環保署副署長代署長	省環保處處長	台中市黎明路二段四九七號 04-2551718
常務理事	黃乾全	男	24 12 20	台灣省桃園縣	日本東京大學博士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授	同上	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一六二號 衛生教育學系
常務理事	黃榮村	男	36 6 30	台灣省彰化縣	台灣大學心理學博士	台大心理系教授	台大心理系教授兼系主任	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一號 台大心理系
常務理事	吳聰能	男	43 7 19	台灣省高雄縣	高雄醫學院熱帶醫學博士	行政院衛生署參事	衛生署檢疫總所所長	台北市林森南路六號
常務理事	施鴻志	男	36 12 13	台灣省台南縣	成功大學土木工程研究所博士	成大都計系教授、勞委會安衛所所長	成功大學都計系教授	台南市大學路一號 都計系